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招商银行为代销机构及开通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协商一致,2020 年 12 月 25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招商银行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和基金转换业务。详情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TA 类别
申万菱信新能源汽车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56	自建 TA
申万菱信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2510	
申万菱信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7795	
申万菱信中证 500 指数优选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3986	
申万菱信中证 500 指数优选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7794	
申万菱信宏泰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5936	
申万菱信宏泰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5990	
申万菱信宏泰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7391	
申万菱信宏泰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7392	
申万菱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A	310318	
申万菱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7804	
申万菱信中证研发创新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	007983	
申万菱信中证研发创新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C	007984	
申万菱信量化对冲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8895	
申万菱信创业板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9557	
申万菱信创业板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10505	
申万菱信盛利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310308	
申万菱信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 A	310338	
申万菱信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 B	310339	
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0358	
申万菱信消费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0388	

二、新增代销机构

2020 年 12 月 25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招商银行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规则请遵循招商银行的相关规定。

三、基金转换业务

2020 年 12 月 25 日起,本公司将开通上述基金产品以及招商银行已代销基金产品的基金转换业务,具体业务规则请遵循招商银行的相关规定。

注:本公司旗下自建 TA 基金与中登("中登"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的简称)TA 基金之间及同一基金两类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

四、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指定销售机构提出固定日期和固定金额的扣款和申购申请,由指定销售机构在约定扣款日为投资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交易方式。

(一)适用基金范围

2020 年 12 月 25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招商银行办理上述基金(申万菱信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 B 除外)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二)适用投资者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个人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证券投资基金者除外)。

(三)申请方式

1、凡申请办理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适用于自建 TA 基金,已开户者除外),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招商银行的规定。

2、已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到招商银行申请增开交易账号(已开户者除外),并申请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招商银行的规定。(四)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

投资者须遵循招商银行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规则,指定本人的人民币结算账户作为扣款账户,根据与招商银行的约定进行扣款。若遇非基金申购开放日则顺延至下一基金申购开放日。

(五)投资金额

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为 1 元,投资者亦可根据招商银行的规定约定每期申购金额。

(六)申购费率

详见上述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

(七)交易确认

每月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 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 T+1 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内。基金份额确认查询起始日为 T+2 工作日。

(八)已申购份额的赎回及赎回费率

投资者办理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后,可以自 T+2 日起(T 为申购申请日)随时办理基金的赎回。如无另行公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已申购份额的赎回及赎回费率等同于正常的赎回业务。

(九)变更及终止

投资者通过变更及终止定期定额投资的程序遵循招商银行的有关规定。

五、重要提示

1、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2、本次所开通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招商银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5

公司网址:www.cmbchina.com

2、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0-8588(免长途话费)或 021-962299

公司网址:www.swxmu.com

七、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

本公司旗下各基金的代销机构可通过本公司网站刊登的代销机构情况一览表进行查询。

欢迎广大投资者垂询、惠顾办理本公司旗下各基金的开户、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等相关业务。

八、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23 日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工商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协商一致,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工商银行开展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的活动时间、优惠费率以工商银行的规定为准。相关优惠方案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90002
2	泰信双息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90003
3	泰信优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0004
4	泰信优势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0005
5	泰信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0006
6	泰信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90007 291007
7	泰信发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0008
8	泰信周期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90009
9	泰信中证 2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90010
10	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0011
11	泰信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0012
12	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 4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62907
13	泰信现代服务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0014
14	泰信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569
15	泰信鑫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70
16	泰信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78
17	泰信智选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333 004227
18	泰信鑫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228
19	泰信竞争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535

注:上述基金最新业务状态详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优惠活动内容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工商银行个人电子银行、A1 投服务及定投服务申购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享有申购费率 8 折优惠,具体折扣以工商银行确定为准。本次费率优惠活动如有展期、终止或调整,费率优惠规则如有变更,均以工商银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三、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申购手续费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上述基金的基金赎回、转换等其他业务的费用。

2、上述基金原费率标准请详见上述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3、此次公告的优惠活动内容或业务规则如与之前公告信息不同,请以本次公告信息为准。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 .cn

2、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988

网址:www.ftfund.com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23 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嘉实价值长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嘉实价值长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 2195 号文准予注册募集,已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起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 2020 年 12 月 24 日。本基金募集规模上限为 80 亿元人民币(不包括募集期利息),采用末日比例确认的方式实现募集规模的有效控制。

为了更好地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做好投资管理和风险控制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嘉实价值长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嘉实价值长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本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募集截止日提前至 2020 年 12 月 22 日止,即本基金最后一个募集日为 2020 年 12 月 22 日,并自 2020 年 12 月 23 日(含当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

若本基金募集总规模超过 80 亿元人民币,本公司将按募集规模上限 80 亿采取末日比例确认的方式实现募集规模的有效控制。当发生比例确认时,本公司将及时公告比例确认情况与结果,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在募集期结束后退还给投资者。敬请投资者留意。

重要提示:

1.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及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本公司网站(www.jsfund.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上的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

2、投资人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jsfund.cn)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 400-600-8800(免长途话费),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关注基金特有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23 日

融通增润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第四次集中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 年 12 月 23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融通增润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融通增润三个月定开债券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0751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发起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11 月 8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融通增润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融通增润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20 年 12 月 24 日
赎回起始日	2020 年 12 月 24 日

注:1.融通增润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三个月的期间。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至三个月后的对应日前一日的期间。下一个封闭期为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三个月后的对应日前一日的期间,以此类推。如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顺延至下一日。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2.本基金的开放期为自每个封闭期结束之日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含该日)—至二十个工作日的期间,开放期的具体时间由基金管理人在每一封闭期结束前公告说明。开放期内,本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模式,投资人可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开放期未赎回的份额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封闭期。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需依据《基金合同》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相应延长,基金管理人有权合理调整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办理期间并予以公告。

3.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发售。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2.1 开放日

本基金的开放期为自每个封闭期结束之日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含该日)—至二十个工作日的期间,本基金的开放日为在开放期内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工作日。

本基金第三个封闭期自 2020 年 9 月 24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23 日止,第四个开放期开放二十个工作日,自 2020 年 12 月 24 日 9:00 起至 2021 年 1 月 21 日 15:00 止,第四个封闭期自 2021 年 1 月 22 日起至 2021 年 4 月 21 日止。

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需依据《基金合同》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相应延长,基金管理人有权合理调整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办理期间并予以公告。

2.2 开放时间

投资人可在上述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除外。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和直销机构网上直销申购本基金,单笔最低申购金额(含申购费)为 10 元,各销售机构对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则为准。通过直销机构直销网点申购本基金,单笔最低申购金额(含申购费)为 10 万元。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对申购设置级差费率。投资者在申购本基金时交纳申购费用。如果投资者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适用单笔申购金额所对应的费率。具体的申购费率如下表: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 万元	0.70%
100 万元≤M<200 万元	0.50%
200 万元≤M<500 万元	0.30%
M≥500 万元	单笔 1000 元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基金管理人可以对养老金客户开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届时将提前公告。

基金管理人对部分基金持有人费用的减免不构成对其他投资者的同等义务。

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发售。

3.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者可将其账户中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基金份额单笔最低赎回份额为 10 份(如该账户在销售机构托管的本基金份额不足 10 份时,则必须一次性赎回或转换转出该基金全部份额);若某笔赎回将导致投资者在销售机构托管的本基金份额余额不足 10 份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本基金剩余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

各销售机构对赎回份额限制有其他规定的,需同时遵守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随赎回基金份额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具体费率如下:

基金份额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 日	1.50%
7 日≤N<90 日	0.50%
N≥90 日	0

本基金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 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当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期限少于 7 日时,其所对应的赎回费用全额归入基金财产;当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期限不少于 7 日时,其所对应的赎回费总额的 25%归入基金资产,其余用于支付市场推广、销售、登记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赎回份额持有时间的计算,以该份额在登记机构的登记日开始计算。

基金管理人可以对养老金客户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届时将提前公告。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 日常转换业务

本基金暂不开通转换业务。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本基金暂不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直销机构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包括本公司的直销柜台(指本公司深圳总部、北京分公司和上海分公司)和网上直销。

7.2 场外非直销机构

无。

7.3 场内销售机构

无。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指定网站披露一次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在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指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9.1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第四次集中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

9.2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9.3 咨询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883-8088(免长途电话费)、0755-269480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rtfund.com 了解相关情况。

9.4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德邦大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 年 12 月 23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德邦大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德邦大健康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17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德邦大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德邦大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0 年 12 月 24 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 年 12 月 24 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 年 12 月 24 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德邦大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 2020 年 12 月 24 日起,将德邦大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限额设置为 5 万元,即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基金份额最高金额为 5 万元(含),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基金份额金额超过 5 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在上述业务暂停期间,德邦大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上述暂停业务恢复办理的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4)如有疑问,请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bfund.com.cn,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热线:400-821-7788(免长途通话费用)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网上直销个人投资者及时上传有效身份证件照片并完善、更新身份信息以免影响业务办理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摩根士丹利华鑫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发布了《关于提醒投资者及时更新、完善身份资料信息以免影响业务办理的公告》,提醒投资者及时提供或更新身份信息资料。为进一步落实反洗钱监管要求,加强客户身份识别,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金融机构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反洗钱工作指引》、《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有关工作的通知》、《关于证券基金期货业反洗钱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在此提醒广大投资者:

一、本公司将持续开展个人投资者客户身份识别工作,需要核实并采集的身份信息包括:姓名、性别、国籍、职业、住所地或者工作单位地址、联系电话、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和证件有效期等。请投资者及时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完善、更新身份信息资料,以免影响业务办理。

二、在本公司网上直销开户、交易的个人投资者均须上传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照片。自 2020 年 12 月 29 日起,对于尚未上传身份证件正反面照片的投资者,本公司将限制或中止办理相关业务。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成功上传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照片后,将恢复相关业务的办理。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8—668(免长途费)咨询相关信息。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特此公告。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恒生前海恒锦裕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 年 12 月 23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恒生前海恒锦裕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恒生前海恒锦裕利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6535	
基金管理人名称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恒生前海恒锦裕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恒生前海恒锦裕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0 年 12 月 24 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0 年 12 月 24 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 年 12 月 24 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0 年 12 月 24 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 年 12 月 24 日	
	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根据恒生前海恒锦裕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该基金的投资运作情况,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如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本基金不开放申购与赎回。鉴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5 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本基金管理人决定 2020 年 12 月 24 日起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恒生前海恒锦裕利混合 A	恒生前海恒锦裕利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535	006536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自 2020 年 12 月 28 日起恢复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为避免因非港股通交易日带来的不便,请投资者提前进行相关业务安排。

(3)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620-6608,或至本公司网站 www.hsqhfunds.com 获取相关信息。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23 日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微网页运营及维护服务的公告

由于业务调整,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微网页服务(m.cjzcgl.com)即微信公众号(cjzcgl)中的微网页交易模块将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起终止运营及维护。投资者可使用同一账户信息通过本公司官网直销中心(www.cjzcgl.com)办理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及账户业务等。

请投资者妥善安排业务办理时间及办理途径,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 4001-166-866 了解详细情况。由此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风险提示: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

特此公告。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信息官任职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 年 12 月 23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信息技术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公司首席信息官

2 新/代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代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首席信息官
新/代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陆艳
任职日期	2020 年 12 月 23 日
过往从业经历	1993 年 8 月至 1994 年 11 月就职于张家港市计生指导站,从事信息技术工作。1994 年 12 月至 2003 年 9 月就职于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从事信息技术管理工作。2003 年 10 月加入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现任信息技术部总经理。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学士学位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按规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报告备案。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增利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 年 12 月 23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信增利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信增利动态策略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993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长信增利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0 年 12 月 25 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0 年 12 月 25 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0 年 12 月 25 日
	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长信增利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恢复长信增利动态策略混合 100 万元以上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1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0 年 12 月 25 日起恢复长信增利动态策略混合(交易代码:519993)100 万以上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2 本公告涉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3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本公司客户服务专线:400-700-5566(免长途话费);

2)本公司网址:www.cxfund.com.cn。

2.4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需谨慎,投资者申购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12 月 23 日

嘉合医疗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公告

送出日期:2020 年 12 月 23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合医疗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合医疗健康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761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骆海涛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李国林、杨彦喆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玉英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骆海涛
任职日期	2020-12-21
证券从业年限	10 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0 年
过往从业经历	骆海涛先生,曾任美国普氏能源(Platts)公司量化分析师,平安资产管理公司和平安投管中心任战略资产配置团队负责人。2015 年加入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7 年 12 月 12 日至今担任嘉合磐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3 月 21 日至今担任嘉合睿金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原嘉合睿金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12 月 20 日至今担任嘉合锦程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4 月 16 日至今担任嘉合锦创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1571	嘉合磐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12-12	-
	005090	嘉合睿金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原嘉合睿金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8-03-21	-
	006424	嘉合锦程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12-20	-
	006992	嘉合锦创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04-16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博士研究生、博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玉英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20-12-21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将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报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23 日

平安惠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 年 12 月 23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平安惠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平安惠鸿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688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1 月 31 日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本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18 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本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300
	基准日本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29,921,783.28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下属基金份额分红方案(单位:元/10 份基金份额)		0.27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2020 年度第 1 次

注: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本基金本次分红符合基金合同相关规定。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0 年 12 月 24 日
除息日	2020 年 12 月 24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0 年 12 月 25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的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对于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将以 2020 年 12 月 24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2020 年 12 月 28 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红利再投资的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收益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3)持有人可登录本公司的网站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查询注册登记系统记录的分红方式。投资者如需设置或修改本次分红方式,请务必于权益登记日之前一日的交